

新北市永和國小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四年級【音樂科】教學計畫

教材版本:康軒版

任課教師:蔡瑞瑤老師

課程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引導兒童在感性上能欣賞感受音樂，在理性上能理解表現音樂。 2. 帶領兒童認識、欣賞並學習各種類型的音樂。 3. 培養兒童在日常生活中欣賞音樂、愛好音樂及主動參與學習音樂的態度。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啟發對音樂的好奇與興趣。 2. 培養能專注聆賞、勇於表現及群體合作的音樂能力。 3. 學習以正確方式演唱樂曲及吹奏高音直笛。 4. 養成尊重多元族群音樂的正確態度。 5. 配合學校主題活動，準備〈直笛觀摩賽〉演出曲目。
教學計畫	<p>具 體 措 施</p>
教材及教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選用康軒版教材，學期間教師會視情況進行教材內容之增刪補充。 2. 教學過程中，要求學生能<u>專注聆聽</u>、<u>模擬操作</u>(演唱、演奏、律動…)、<u>相互欣賞</u>、<u>分析討論</u>，從而培養音樂基本能力、訓練聽辨思考創意，進而能以正確的態度活用所學的音樂知識與技能，內化提昇個人的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。 3. 音樂的學習猶如建築堆疊金字塔，每個小單元就像拼圖或積木，只要能細心聆賞、耐心練習並持之以恆，就能透過課程培養對聲音的反應並從中享受各種“玩聲音”的樂趣。
教學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次上課請務必帶齊：高音直笛、藝文課本、<u>音樂課專用譜夾</u>(收集存放學習單、教具、考卷及補充的樂譜等，可使用至六年級)、鉛筆盒和聯絡簿。 2. 上課準時出席、專心上課，不做其他課外事情或干擾教學。 3. 要有責任感，請按時完成規定的各項作業。 4. 利用課餘時間多多練習認譜、唱譜及吹奏高音直笛。 5. 為防範疫情傳播，上課前老師會消毒桌面；進入音樂教室前落實肥皂洗手、不攜帶食物進入音樂教室、不留下垃圾。 6. 不亂畫或破壞課桌椅、下課後記得帶走個人物品。
評量方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平時表現(含上課表現、學習態度、作業驗收及繳交、學用品攜帶記錄等) 2. 成果發表(演奏、演唱、作品...等) 3. 團隊/小組合作表現 4. 期末筆試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為孩子準備<u>英式</u>(亦稱<u>巴洛克式 Baroque</u>)<u>高音直笛</u>，並在<u>直笛背面貼上孩子的姓名</u>，以防遺失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*建議使用 YAMAHA、AULOS..等專業品牌，音色音準會較為穩定。 *<u>請勿使用</u>彩色、透明或有卡通圖案的玩具直笛，以免影響孩子的學習成效。 2. 請督導並欣賞貴子弟的習唱或直笛習奏，並對他們的辛勤練習多給予正向鼓勵，您的肯定是孩子們學習進步最大的動力。 3. 【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】請鼓勵督促孩子自我負責帶齊音樂課學用品。